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15
聯絡人：張惠芝
電 話：(02)77366306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02007714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表1份(0077148AA0C_ATTCH2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舉辦2013「第七屆抗癌鬥士徵選活動」，藉此喚起國人對癌症防治的重視及癌友勇敢抗癌之意念與行動，請 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詳附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102年5月17日台癌字第102050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鑒於民國71年起，癌症一直位居國人十大死因之首，且近年來罹癌年齡層有逐年下降情形，不僅威脅莘莘學子未來健康與活力，也影響國家成長及社會生產力，期望藉由本活動教育學生珍愛健康、力行防癌生活，培養健康行為，提升國家競爭力。
- 三、檢附2013「第七屆抗癌鬥士徵選活動」報名表1份，請鼓勵學校老師協助推薦合適之學生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-學校衛生科

102/06/03
08:30:47

學生事務處

102年6月3日暨收文總字第(02000656)



2013 第七屆抗癌鬥士徵選活動

積極與癌奮戰·讓生命更精彩

分享抗癌歷程，就有機會獲得5萬元抗癌獎勵金

歡迎大家一起來推薦或自行報名

1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9月1日止。

2. 參加辦法：【推薦人資料】推薦人1名、推薦表、推薦原因、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。

【被推薦人資料】徵選報名表、心情故事、病理證明、生活照及志願服務計畫等資料。

3. 報名資格：

(1) 治療中或是已康復之癌症病友。

(2) 任何類型的癌症皆可，但需要病理證明資料。

4. 投稿方式：

請於9月1日前備齊推薦人及被推薦人資料，向「台灣癌症基金會 抗癌鬥士徵選小組」報名(稿件請自行備份，投稿稿件恕不退還)，寄送方式如下：

(1) 掛號郵寄：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6號5F-2

(2) E-mail：5aday@canceraway.org.tw (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)

(3) 網路報名：台灣癌症基金會官方網站報名 (<http://www.canceraway.org.tw>)

5. 評選方法：

(1) 第一階段：以投稿資料之完整性為主。

(2) 第二階段：以被推薦人之求生正面度、觀念正確度、助人行動力、故事啟發性及推薦資料等作為評分標準。

(3) 第三階段：專人訪查，經由評審團審核選出10名抗癌鬥士。

6. 獲選者的權利義務：

(1) 獲選之抗癌鬥士可獲得新台幣5萬元之抗癌獎勵金，共10位。

(2) 出席抗癌鬥士宣傳記者會及頒獎典禮。

(3) 所有投稿之文件授權於本會運用、重製做為抗癌文宣及特刊報導內容。

(4) 不得濫用抗癌鬥士名義進行個人利益之行為，如造成本會名譽或實質受損時，本會有權取消抗癌鬥士的頭銜並追回抗癌獎勵金，同時追究法律責任。

